

证券代码：300850

证券简称：新强联

公告编号：2024-014

债券代码：123161

债券简称：强联转债

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4,844,185.88 元，母公司 2023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,047,046,816.73 元，2023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29,452,875.96 元，按实现净利润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,945,287.60 元后，母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,221,902,360.67 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2 年-2024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总股本 358,741,88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4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,309,155.52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如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未来三年（2022 年-2024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

等规定，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了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泄露。

2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